

數位證書

1.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畢業生得申請數位學位證書，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以前畢業生不提供。
2. 數位學位證書發證會寄送至非為校內 email 信箱之「自訂 email 信箱」，請畢業生於辦理離校手續前先至校務 ecare 確認是否已設定「自訂 email 信箱」，未設定「自訂 email 信箱」或「自訂 email 信箱」不正確，數位學位證書將無法發證。
3. 如「自訂 email 信箱」有誤，請於完成畢業離校手續前修改，經完成離校手續後即無法再作修改。
4. 應屆畢業生如需數位學位證書，請於領取紙本學位證書時提出申請，於申請後 10 個工作日內寄送至畢業生的「自訂 email 信箱」。
5. 辦理數位學位證書申請時，請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供查驗。
6. 確認數位證書之真偽性可至「教育部數位證書驗證系統平台」進行查核
(網址 <https://dcert.moe.gov.tw>)

7. Q&A

(1) 已完成離校手續者欲修改「自訂 email 信箱」時，如何重新寄送數位證書？

請至教務處/教學業務組/文件下載/填寫「學籍基本資料更正申請表」，於「其他」欄位填寫正確的「自訂 email 信箱」，送教學業務組辦理後於 10 個工作日內數位證書將重新寄送至修改後的「自訂 email 信箱」。

(2) 如個人資料有誤時該如何處理？

請於辦理離校手續前至校務 ecare 再次確認，如姓名…等資料有誤時，請至先教學業務組辦理更改相關事宜。

(3) 如有其他問題請洽詢教學業務組各系(所)業務承辦人

聯絡電話：

- 日間部05-6315115(應外系、多媒體系、企管系、財金系、工管系、休閒系)、05-6315116(電資學院、資管系)、05-6315117(動機系、設計系、飛機系、精密機械工程科、智產博士學程)、05-6315918(生科系、農科系、車輛系、自動化系、機電輔系、材料系)
- 進修推廣部05-6315072、5088、進修學院05-6315088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學年度第 學期畢業生「數位學位證書申請單」

學 制	☐ 二專 ☐ 五專 ☐ 二技 ☐ 四技 ☐ 碩士班 ☐ 博士班	申 請 日 期	年 月 日
學 號		系 別 班 級	科系 組 年 班
姓 名	(中)	證 書 版 本	☐ 中文 ☐ 英文
	(英)	手 機 號 碼	
學位證書註記	☐ 輔系 ☐ 雙主修 ☐ 跨域專長學程		
自 訂 信 箱			

數位學位證書申請說明

- 一、109學年度第2學期起畢業生得申請數位學位證書，109學年度第2學期以前畢業生不提供。
- 二、數位學位證書發證會寄送至非為校內email信箱之「自訂email信箱」，請畢業生於辦理離校手續前先至校務ecare確認是否已設定「自訂email信箱」，未設定「自訂email信箱」或「自訂email信箱」不正確，數位學位證書將無法發證。
- 三、如「自訂email信箱」有誤，請於完成畢業離校手續前修改，經完成離校手續後即無法再作修改。
- 四、應屆畢業生如需數位學位證書，請於領取紙本學位證書時提出申請，於申請後10個工作日內寄送至畢業生的「自訂email信箱」。
- 五、辦理數位學位證書申請時，請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供查驗。
- 六、確認數位證書之真偽性可至「教育部數位證書驗證系統平台」進行查核
(網址 <https://dcert.moe.gov.tw>)
- 七、如有其他問題，日間部畢業生請洽詢教學業務組各系(所)業務承辦人：
05-6315115(應外系、多媒體系、企管系、財金系、工管系、休閒系)
05-6315116(電機資訊學院、資管系)
05-6315117(動機系、設計系、飛機系、精密機械工程科、智產博士學程)
05-6315918(生科系、農科系、車輛系、自動化系、機電輔系、材料系)

☐ 我已詳閱上述申請說明，並確認「自訂 email 信箱」正確無誤。

申請人簽章：_____

☐ 已發證